

##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5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0日以邮件或其他方式发出，经与会董事沟通，一致同意豁免3天通知的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王莉斐女士、王潇瑟女士、杨永先生、吴文浩先生、安江波先生、史静敏女士、陈江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莉斐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基于公司定位及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已于2023年9月进行了名称变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2024年12月27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莉斐女士、王潇瑟女士、杨永先生、于雪霞女士、王艳秋女士、吴文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王莉斐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2 《提名王潇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3 《提名杨永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4 《提名于雪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5 《提名王艳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6 《提名吴文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审议。

##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梁彤先生（会计专业人士）、张栋先生、李世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梁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2.02 《提名张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 2.03 《提名李世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本事项发表了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审议。

###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备查文件

- 1、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